

# 食品添加剂进口有哪些限制条件？进口食品添加剂的标签和说明书应如何规范？

产品名称	食品添加剂进口有哪些限制条件？进口食品添加剂的标签和说明书应如何规范？
公司名称	深圳市中外港国际货运代理有限公司
价格	100.00/件
规格参数	
公司地址	深圳市罗湖区黄贝街道文华社区文华大厦东17B
联系电话	25108873 18194089586

## 产品详情

### 一、允许进口范围

食品添加剂允许进口的范围包括：

符合食品安全国家标准的；

经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批准并列入我国允许使用目录的；

列入《食品添加剂使用标准》及《食品营养强化剂使用标准》的；

在食品安全法实施前已有进口记录但尚无国家标准的。

请注意，如需办理进境动植物检疫许可的，还应取得相应许可证。

### 二、标签要求

根据《食品安全法》规定，进口食品添加剂必须有中文标签和说明书（如有），并

符合相关法律、行政法规及食品安全国家标准。标签应载明食品的原产地、境内代理商的名称、地址及联系方式，且标签、说明书和包装不得分离。

### 三、进口与销售记录

进口商应建立食品添加剂的进口和销售记录制度，详细记录产品相关信息，并保存相关凭证。记录和凭证的保存期限应不少于产品保质期后六个月，或至少保存二年（对没有明确保质期的产品）。

### 四、检验检疫监管依据

进口食品添加剂的检验检疫依据包括：食品安全国家标准、双边协议、公告列明的适用标准、卫生部批准或认可的标准、海关总署规定的要求以及贸易合同中更高的技术要求。

深圳中外港货运代理有限公司提醒广大进出口企业，务必严格遵守食品添加剂的进出口规定，确保产品质量安全，维护消费者权益。同时，密切关注相关法规政策的更新变化，及时调整业务操作，确保合规经营。